（上接B044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金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公司《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注1）	258,922.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43.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841.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是	41,549.40	25,033.71	25,033.71		16,316.28	–8,717.43	65.18	2024–6	20,565.59	是	否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18,790.54	17,365.53	17,365.53	5,336.50	12,165.79	–5,199.74	70.06	2025–7	不适用	否（注2）	否
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24,430.20	22,688.53	22,688.53	5,159.43	9,164.54	–13,523.99	40.39	2026–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4,835.08	44,517.45	44,517.45	1,547.93	7,194.70	–37,322.75	16.16	2026–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9,605.22	159,605.22	159,605.22	12,043.86	44,841.31	–114,763.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8月延期至2026年8月，具体原因情况如下： （1）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基于2024年7月前的工程实验片Wi–Fi射频RF研发成果，公司22nm 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项目于2025年1月投片，在2025年3月中旬回片测试。芯片经过测试和调优，各性能指标达到行业水平，可以批量生产。目前已开发出基于Wi–Fi芯片AB6003G的AI玩具方案（支持人机对话） 和单连接数传方案，已进入客户送样阶段，并于2025火山引擎FORCE原动力大会以及由百度智能云、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政府主办的2025AI玩具产业创新和发展会议进行了展出。同时，公司已研发出第二代的Wi–Fi RF射频技术，并于2025年6月投实验片。在Wi–Fi–蓝牙通信技术方面，芯片已升级到蓝牙BT6.0协议新标准，为公司产品提供更稳定、更先进的蓝牙性能，并实现了Wi–Fi 4 b/g/n射频、基带和协议栈的研究成果，性能指标达到行业水平，同时实现了Wi–Fi蓝牙共存协议技术，为下一代集成音视频能力的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打下坚实的基础。因此，本项目基本已达到了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的项目建设标准，后续将继续向Wi–Fi 6升级。 （2）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主要为建设新的研发中心，近年来，全国房地产市场景气度下行，房地产市场销售速度放缓，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尚未新增购置场地用于实施该项目，而是在现有经营场所中开展项目研发，因此整体投入进度较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12.45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56号）。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同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6日、2025年2月13日、2025年5月27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679.05万元、8,208.38万元、2,891.6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5月27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9,779.03万元已全部归还。 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4,117.88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止。 2025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使用107,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购买大额存单84,3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23,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87,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尚未使用的超额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年6月，公司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已结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1,233.8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年7月，公司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报告期内，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425.1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4,98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及其他发行费用16,057.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58,922.76万元。

注2：“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2025年7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由于产品持续开发和市场开拓原因，2025年度项目收入尚不足以覆盖全年的成本费用支出。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8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若公司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03,622,630.55元，资本公积为2,891,248,990.79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0,598,200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41,196,4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04%。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合计转增57,887,1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8,485,336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41,196,400.00	120,305,250.00	99,6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15,455,005.76	300,097,932.22	251,693,156.0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203,622,630.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61,101,6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5,748,698.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61,101,6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0.3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95,685,749.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5,107,496,540.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9.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5,455,005.76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241,196,4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无线音频SoC芯片设计、研发及销售，属于集成电路行业。集成电路具有产品换代节奏快、技术含量高的特点。集成电路设计是应用于产品导向、人才密集、创新密集、技术密集、知识产权密集型的行业，产品研究开发是该行业的核心驱动，企业需要持续投入资金不断开发新技术，将技术标准更新换代，以实现产品性能、性价比不断优化，开发出先进的技术和产品，通过产品的竞争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和更高的利润率，推动企业不断发展。

公司采用Fabless经营模式，即无晶圆厂制造模式，公司专门从事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和测试环节委托外部专业集成电路厂商完成。公司坚持以技术研发为核心战略驱动力，目前已形成创新性强、实用性高的核心技术体系，并广泛运用于无线音频SoC芯片中，产品性能和市场竞争力突出。2025年，公司无线音频芯片销量超25亿颗，市场份额属第一梯队。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41,575,191.81元，同比增长1.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5,455,005.76元，同比增长371.66%，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良好。2026年，公司将继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预留足额资金来满足研发投入、人才储备、日常经营等流动资金需求，充分保障公司的平稳运营、健康发展。

（二）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

公司始终坚持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自2022年上市以来，已实施四次利润分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累计高达46,110.17万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比例高达70.32%，充分体现了公司以股东利益为核心，持续稳定回报股东的坚定态度。

2025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5,455,005.76元，同比增加371.66%，主要系公司对摩尔线程智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及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大幅增长所致，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因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增加，分红比例计算基数相应扩大，致使分红比例计算结果低于30%，若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数，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为103.43%，并非公司实际分红金额有所减少。

（三）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2025年末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研发投入、人才储备、日常经营等。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高度重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充分便利。公司建立及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对现金分红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股东会将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五）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始终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兼顾现金分红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严格按照利润分配政策法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经营模式、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制定合理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未来，公司将基于对长远发展的坚定信心，统筹平衡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持续实施现金分红，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让广大股东切实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充分体现了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原则。该预案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遵循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根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止，将与关联方东莞市爱而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而普”）、深圳市豪之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之杰”）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向爱而普、豪之杰（以下简称“关联方”）销售货物。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黄志强先生回避表决。本次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期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东莞市爱而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0.00	0.25	63.62	409.44	0.22	不适用
	深圳市豪之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	0.04	0	5.23	0.003	不适用
合计	—	530.00	0.29	63.62	414.67	0.223	—

注1：本次预计金额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止的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上期实际发生金额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止的关联交易发生金额。

注2：以上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

注3：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在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可做适当调剂。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东莞市爱而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409.44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量调整
	深圳市豪之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0.00	5.23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量调整
合计	—	800.00	414.67	—

注：前次预计金额的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止。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在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可做适当调剂。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东莞市爱而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佳希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4日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新星路20号3栋201室
主要办公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新星路20号3栋201室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股东黄佳希持股比例为95%，股东贺跃奇持股比例为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爱而普总资产5,130.65万元，净资产1,053.98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3,477.58万元，净利润19.60万元。

2、深圳市豪之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亦亦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6月23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坂田竹头窝轻工厂房1栋第五层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坂田竹头窝轻工厂房1栋第五层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计算器、电子钟、收录机、门铃、DVD、耳机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及销售；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	股东黄亦亦持股比例为70%，股东黄贺宁持股比例为3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豪之杰总资产1,803.25万元，净资产为151.99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2,566.36万元，净利润–38.73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爱而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志强先生的儿子黄佳希先生控制的企业；豪之杰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志强先生的外甥黄亦亦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中第15.1条的相关规定，爱而普、豪之杰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关联方具有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按照约定执行。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芯片及其他商品，交易定价是在参考同行业业务的市场收费水平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客户采购量、公司提供的服务量及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经双方反复商业谈判后确定的，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额度范围内，按照业务实际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双方均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行使相关权利、履行相关义务。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从事无线音频SoC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产品在市场上同类型产品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性价比高。公司与爱而普、豪之杰分别处于产业链的上下游，其向公司采购无线音频SoC芯片，双方基于市场化的交易原则开展交易，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正常的商业交易逻辑，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均基于各方实际的经营需要，相关交易均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2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 投资金额：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计划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理财策略。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控制风险，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理财策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公司相关制度等相关规定办理委托理财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开立或注销理财账户、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合理安排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3、公司财务部将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内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3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1.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74,98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16,057.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58,9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12日出具了《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PO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	25,033.71	25,033.71注	公司
2	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7,365.53	17,365.53注	公司
3	Wi–Fi蓝牙一体化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688.53	22,688.53	公司
4	中科蓝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517.45	44,517.45	公司
5	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	50,000.00	50,000.00	公司
合计	–	159,605.22	159,605.22	–

注：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项目、物联网芯片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促进业务发展，公司已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4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二、前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使用期限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使用安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举有利于增强公司现金资产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开立或注销拟投资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合理安排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公司财务部将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内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使用安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结合实际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最终核定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授信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披露之日止。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5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一、概述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结合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特性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实施光罩支出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026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为更加准确地反映光罩的受益期，更清晰、合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特性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光罩支出的核算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光罩在发生时直接计入研发费用。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1）资本化支出

对可确认受益期的光罩支出，予以资本化，并按预估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分摊。

（2）费用化支出

对不可确认受益期的光罩支出，在发生时一次性计入研发费用。

（三）会计估计变更对过往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四）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和未来财务报表的影响

由于目前无法确定2026年的光罩费用，故暂无法确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26年损益影响的具体金额，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的假设分析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67.77	–28.09	–10.22
对资产的影响	67.77	39.68	29.46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我们了解了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检查了公司作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董事会决议，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行业特点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为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和数据。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财务报告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6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深圳市芯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向深圳市芯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的担保，此担保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芯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光算力”）是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专注于光芯片设计、高性能光模块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满足芯光算力的日常经营发展需求，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其在日常经营中的采购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此担保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芯光算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志强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5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2001K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光通信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通信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设计；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
股东信息	公司直接持股10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58.32万元，负债总额372.29万元，净资产486.03万元，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0元，净利润–13.97万元。（未经审计）

（二）失信情况

被担保方芯光算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预计仅为公司向芯光算力在日常经营中所需的各类采购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的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旨在保障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持续、稳健地开展，有利于支持子公司实现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实际控制权，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芯光算力的经营发展需求，提升其运营效率。鉴于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完全控制权，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担保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9日

至2026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本次会议将分别听取独立董事姜梅女士、张潇颖女士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会议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黄志强、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32	中科蓝讯	2026/4/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23日（上午9:30–下午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股东可以通过邮件和信函方式登记，以公司接收邮件或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件及信函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邮件标题或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以作出席资格复核。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301–1　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53

联系电话：0755–26658506

电子邮箱：ir@bluetrum.com

联系人：刘懿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6–018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wTaiYoPVO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黄志强先生	董事长
刘助展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
张仕兵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李斌女士	财务总监
张潇颖女士	独立董事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TaiYoPVO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懿瑶

电话：0755–26658506

邮箱：ir@bluetru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